**一、项目名称**

呼吸机

**二、项目参数:**

**（一）名称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设备名称** | **数量** |
| 1 | 呼吸机 | 1台 |

**（二）预算金额、最高限价**

人民币30万元

**（三）资格条件**

1）购买了磋商采购文件且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、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。

2）本项目不允许分包、转包。

3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。

4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。

5）近三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(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)失信被执行人、异常经营名录、税收违法黑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（http://gsxt.saic.gov.cn/） “行政处罚信息（较大数额罚款）”、“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”、“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（黑名单）信息”。

6）若响应单位是投标货物制造厂家，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有效期内完整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》。投标人的生产或经营范围应当与国家相关许可保持一致。投标货物的规格型号应当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》中的规格型号保持一致。

7）若响应单位是经营销售企业，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有效期内完整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》。投标人的生产或经营范围应当与国家相关许可保持一致。投标货物的规格型号应当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》中的规格型号保持一致。

8）如响应单位是贸易代理商，应提供该设备的制造商出具的本次采购项目唯一代理的授权函。

**（四）功能及技术参数：**

1. **主要功能及工作原理：**

适用于小儿和成人患者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。

1. **应用场景**

各级医疗机构

1. **配置清单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名称 | 数量 |
| 1 | 主机（含后备电池1块） | 1 |
| 2 | 专用移动台车（不带抽屉） | 1 |
| 3 | 支撑臂 | 1 |
| 4 | 高压氧气管 5米 | 1 |
| 5 | 湿化器 | 1 |

1. **重要及一般技术参数：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需求描述** |
| 1 | 潮气量：20ml~2000ml |
| 2 | 峰值流量≥240L/min |
| ▲3 | 呼出端流量传感器非压差式，可以采用超声式和热丝式 |
| ★4 | 后备电池≥120分钟；可增配多块，外部充电，提供呼吸机转运期间随用随换 |
| 5 | 具备压力触发/流量触发 |
| ▲6 | 压力触发灵敏度：-1~-20㎝H2O |
| ▲7 | 至少具备监测肺顺应性（包含动态和静态）、浅快呼吸指数、P0.1口腔闭合压 |
| 8 | 通气模式可选择高流量氧疗 |
| 9 | 呼吸频率：4—150BPM |
| 10 | 氧浓度：21—100%可调 |
| 11 | 呼气末正压（PEEP/CPAP）：1—50㎝H2O |
| ▲12 | 屏幕布局视图提供显示的波形，至少5种界面可选。呼吸环具备参考环。 |
| 13 | 流量触发灵敏度：0~2L/min |
| 14 | 最大气道压力≥100cm㎝H2O |
| 15 | 窒息时间：3-45s |
| 16 | 具备VT／PBW监测及设置指导 |
| 17 | 可提供≥72小时内的所有监测参数 |
| ★18 | 要求至少具备通气模式：VC(容量控制通气)、PC（压力控制通气)、PRVC（压力调解容量保证通气）、SIMV(PC+PS)、SIMV(VC+PS)、SIMV(PRVC+PS)、PS(压力支持通气)、SPONT/CPAP、高流量氧疗 |
| ▲19 | 至少具备无创通气模式：压力控制通气、压力支持通气 |

1. **项目售后服务要求**

1.供货价为最终用户价，所有运费、保险均由投标方承担；

2.设备是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，并完全符合规定的质量、规格和性能的要求。

3.所有设备均由投标方负责安装调试，货物送至2个工作日内安装完成。安装调试过程中一切费用均由投标方承担。安装完成后，对设备主要性能进行检测，并提供检测报告。若仪器安装后发现主要参数与标书或仪器说明书严重不符影响工作，应无条件退货，投标方承担全部损失；

4.验收方案：根据合同的配置标准现场验收，具体分开箱检验、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。

5.保证对所售设备提供专业的7\*24小时原厂技术服务和技术支持，开机率 ≥ 95 %，故障紧急叫修时，2小时内维修响应，专业维修工程师要求4小时内到达现场，24小时内排除故障或提供应急措施。

6.供应商派原厂专业技术人员全程跟进、联系、预约并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或指导，在使用一段时间后可根据使用人员的要求另行安排培训计划；

★7. 设备保修期≥原厂整机3年， 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；；

8.提供终身软件升级、安装调试服务；

9.提供原厂技术援助：如提供操作手册，跟台、调试。随时联系提供解决方案每年技术回访不少于1次。

10.投标文件中分别提供随机易损件和易耗件清单（计入投标总价），和质保期结束后的备品备件、易损件和易耗件清单一览表（不计入投标总价）。

11.备品备件供货价格：不得超过市场价格的80%。投标时需填写上述价格，出质保期后，上述产品供货价格以双方最终认定价格为准，且采购人有权更换供货方。配件供应 10 年以上。

12.维保内容与价格：质保期后，维保费用以双方最终认定价格为准，原则上不超过设备总价的8%。

**三、商务条款**

1.交付时间：中标单位应在合同生效的30天内，向招标人交付设备。

2.交货地点：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附属新华医院指定地点。

3.付款方式：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的100%。